

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所持部分股份拟被司法拍卖
暨可能被动减持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拟被拍卖的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王柏兴所持公司3,000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3.44%。本次拍卖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2、本次公告仅为提示性公告，具体以拍卖结果为准。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拍卖事项尚在公示阶段。目前控股股东正在积极沟通和解方案，后续双方若能达成和解，将协调法院撤销该司法拍卖；如果双方不能达成和解，可能将涉及竞拍、缴款、法院执行法定程序、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拍卖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密切关注后续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公司已进入预重整阶段，公司及临时管理人等各方正在积极按计划推进重整工作。本次如启动拍卖程序，不会对预重整推进工作产生影响。

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利集团”或“公司”）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王柏兴先生告知，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苏州中院”）将于2023年5月28日10时至2023年5月31日10时止在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https://sf-item.taobao.com>）上分次拍卖控股股东王柏兴先生持有的公司的3,000万股股份，具体情况如下：

一、 股东股份拟被司法拍卖暨可能被动减持股票的相关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涉及股份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股票性质	起止日期	拍卖人	原因
王柏兴	是	500	3.134%	0.574%	无限售流通股	2023年5月28日10时至2023年5月29日10时止	苏州中院	股票质押融资业务纠纷
王柏兴	是	500	3.134%	0.574%				
王柏兴	是	500	3.134%	0.574%		2023年5月29日10时至2023年5月30日10时止		
王柏兴	是	500	3.134%	0.574%				
王柏兴	是	500	3.134%	0.574%		2023年5月30日10时至2023年5月31日10时止		
王柏兴	是	500	3.134%	0.574%				
合计		3,000	18.81%	3.44%	—	—	—	—

本次拍卖的主要内容详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以及人民法院诉讼资产网公示的相关信息。

二、 股东股份累计被拍卖情况

公司于2021年12月25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所持公司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完成过户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156),控股股东王柏兴先生所持6,399.97万股股份被竞拍成功且完成过户登记。

本次拟被司法拍卖的股份数合计为3,000万股,占王柏兴先生所持公司股份18.81%,占公司总股本3.44%。

除上述情况外,未发生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公司的其他股份被司法拍卖的情形。

三、 其他说明

1、本次拍卖,不会影响公司的生产经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王柏兴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合计15,952.76万股,占公司总股本18.30%;王柏兴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股份数为17,631.07万股,占公司总股本20.22%。

若本次司法拍卖实施后,王柏兴先生拟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为12,952.76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4.86%;王柏兴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拟合计持有股份数

为 14,631.07 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 16.78%，该事项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2、本次公告仅为提示性公告，具体以拍卖结果为准。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拍卖事项尚在公示阶段。拍卖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密切关注后续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公司已进入预重整阶段，公司及临时管理人等各方正在积极按计划推进重整工作。本次如启动拍卖程序，不会对预重整推进工作产生影响。

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7 日